

读草房子心得(通用10篇)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读草房子心得篇一

村边不远的一条小溪旁，蹲着一个十多岁的小男孩，他在捕鱼，一条条调皮的小鱼像专门戏弄他似的，从他的指尖欢乐游过。小男孩两颊通红，身上不时地溅上一滴滴黑褐色的泥珠。但他捉得很忘情，很忘我。这时，游来一条乌黑的泥鳅，在阳光的照射下还微微闪着光。他盯着它看，“刷”地一下捉住了它。小男孩似乎很开心，光着脚丫，跑走了……他就是桑桑。

《草房子》可谓绝世佳作，它就像一股温暖的春水，滋润着每一位读者的心灵。这本书让我看到了生命的意义。

最让我感动的，就是秦大奶奶去世那一个片段了。虽然她的死只是想捞一个南瓜，但是这个南瓜意味着她对油麻地小学淳朴的敬重，意味着她对全校师生深到骨子里的关心，所以即使她生前认识的人不多，但所有人都为她守灵。她由始到终都尊重了自己的本心。她是多么淳朴善良，不希望让任何一个同学受到伤害。她虽然在别人眼里是那么微不足道，但她的人格魅力却永远绽放在每个人的心间。

读到《药寮》那一章时，我彻底被桑桑面对死亡的态度所感动。桑桑的坦然让我敬佩，温幼菊的果断也让我折服。是温幼菊用药寮的方法让桑桑心安，让桑桑没有对死亡的惧怕。因为温幼菊知道，人只有在面对死亡时，才会放下自己一切的伪装，露出自己内在的本性。

油麻地小学体操表演中，一直面孔庄严的秃鹤突然地将头上的帽子摘掉，毅然决然地扔向远方，即使全场惊愕进而哄笑，但是这对秃鹤来说，这是他面对自己的开始，这是他对生命的致敬。这一幕，秃鹤虽然外表暗淡丑陋，但他的内心却光彩夺目。

“成功之花，人们只惊慕它现实的明艳，然而，当初，它的芽，浸透了奋斗的泪泉，撒遍了牺牲的血雨。”纸月，一个文静、聪慧、倔强而又有故事的女孩，她的生活“风雨交加”，可她相信她可以用自己的努力为她单调乏味的生活画上一道美丽的彩虹。

我要感谢这本《草房子》，因为他让我懂得了生命的意义。

读草房子心得篇二

今年五一节日期间，我读了一本书名叫《草房子》，它的作者是曹文轩。曹文轩_54年出生于江苏盐城农村，在那里生活了_年，_74年入北京大学中文系读书，后留校任教，现在是北京大学教授、现当代文学博士生导师。他也是当代最重要的作家之一，成就并不限于儿童文学领域。

《草房子》的故事就是发生在江苏的水乡。故事从桑桑上一年级开始，一直讲到_62年他小学毕业。桑桑是校长桑乔的儿子。油麻地小学是一色的草房子，桑桑的家就在油麻地小学的校园里，也是一幢草房子。十几幢草房子，似乎是有规则，又似乎是没有规则地连成一片。它们分别用作教室、办公室、老师的宿舍，或活动室、仓库什么的。在这些草房子的前后或在这些草房子之间，总有一些安排，或一丛两丛竹子，或三株两株蔷薇，或一片花开得五颜六色的美人蕉，或干脆就是一小片夹杂着小花的草丛。这些安排，没有一丝刻意的痕迹，仿佛是这个校园里原本就有的，原本就是这个样子。油麻地小学的草房子，那上面的草又用得很考究，很铺张，比

那里的任何一个人家的选草都严格，房顶很厚。因此油麻地小学的草房子里，冬天是暖和的，夏天却又是凉爽的。这一幢幢房子，在乡野纯净的天空下，透出一派古朴来。而当太阳凌空而照时，那房顶上金泽闪闪，又显出一派华贵来。

曹文轩运用清新典雅的文字，富有诗意地开始了他的故事。整部小说以善于异想天开、顽皮调皮的桑桑的成长为线索，但讲述的并不是他一个人的故事。每一章都是独立的，分别主要讲述一个孩子或大人的故事，桑桑经历了其中一部分，也是心灵记录者。随着一个一个的人物清楚地出现在我们的眼前，一个一个的故事依次展开，各自发展又最终交叠在一起，我们仿佛看到一幅被慢慢铺开的卷轴画。这实在是一幅漂亮得令人屏吸的人生画卷！

这部小说为我展现了纯真的孩子的世界，从孩子的眼中，我体验到了什么是美，什么是善。

随着六一的临近，学校校园文化节安排给我的任务是诗歌朗诵。于是乎，我很强烈的想起春晚中的一个节目，一群小朋友的朗诵，极具震撼力。而此，就是希冀从中寻找灵感。

读草房子心得篇三

《草房子》是对我们当代青少年有着良好教育意义的一本好书，这部小说中描写的各个角色都具有各自的特点与个性在小说中，我们全可以身临其境的感受每一个感人的经历和看似平凡不却又并不平凡的生活。

当我看到秃鹤为了弥补之前的过错、重新找回和同学之间的友谊，在一年一度的全乡中小学文艺汇演中，主动请求并成功扮演一个别人不愿扮演的角色——秃头伪军连长，从而给学校争得了荣誉时，我真为秃鹤高兴；当我知道细马为了给他爸爸治病而不畏辛苦、任劳任怨地放羊时，我不禁为自己感到羞愧；而当我得知桑桑为考中学，不得不离开这片朝夕相处的

金色的草房子时，我已经泪眼模糊了。

这些孩子们的年纪跟我们是相当的，但是的经历却是比我们艰辛无数倍。他们的勤劳与勇敢，他们的善良与执着，他们的种种无奈和不轻言放弃的决心深深的震撼着我，鞭策我奋进，激励我前行！

我不能为自己生活在安逸的生活环境中而洋洋自得，我也不能因为眼前小小的成绩而沾沾自喜，我想书里的每一个人物都深深的影响着我，感动着我。每个孩子都是那么的可爱，每一个家庭都有每一个家庭自己的生活，读完它，我仿佛明白了做人的真谛，读完它，我仿佛领略了幸福的含义！

我爱《草房子》！

读草房子心得篇四

这本书里不仅有这样的趣事，更有催人泪下的故事。

其中有一件事最让我感动。在药寮中桑桑患了绝症，桑桑的桑乔为了治好桑桑的病四处寻医，看到这里我被感动了，我默默地为他祈祷。过了一段时间，桑桑的带着药方来给桑桑治病，没想到桑桑的病被治好了，桑乔非常感动，泪流满面。这一刻我又被感动了。就这样桑桑度过了六年，他已经不再是当年的捣蛋鬼了。

《草房子》这本书采用第三人称的写作方式，形象地描绘了“秃鹤、纸月，白雀、艾地、红门、细马等书中的人物形象”。这种写作手法让我们真实地感受到桑桑的童年，仿佛和桑桑一起度过了他的童年，这种写法值得我们学习。

童年是我们记忆最深的地方，也是我们快乐最多的地方。让我们好好珍惜我们的童年生活吧！让童年永驻我们心间。

读草房子心得篇五

我看了一本好书《草房子》，它是作家曹文轩创作的一部长篇小说。这本书一共分为九章。

秃鹤“陆鹤”是一个秃顶的孩子。随着日子的流逝，六年级的“陆鹤”感觉到了自己的秃顶使学生“戏弄”的对象。自尊心受到了伤害，陆鹤为此做出了反常之举。但最终秃鹤还是用自己的方式赢得了大家的尊重。少年时代的体验是刻骨铭心的。因为身体缺陷而遭人嬉笑唾弃的事时有发生。秃鹤是不幸的，但他面对不幸时是积极的，他用自己的努力最终捍卫了自己的尊严，赢得了老师和同学的尊敬。尽管这个过程充满了屈辱与痛苦，但是，美丽的成长之花正是因为有了这些痛楚和泪水才能绽放得更美丽。

纸月有一双白净的细嫩如笋的手，她不太像乡下的小女孩，在这样的夏天，她居然还是那么白。她的脸以及被短袖衫和短裤留在外面的胳膊与腿，在玉米丛里一晃一晃地闪着白光。纸月俏丽，会唱歌，会跳舞。纸月正如她的名字，是一个易碎品，纸月的一手好字，纸月的掉眼泪，纸月的笑声，纸月的温柔，纸月的沉默，纸月的倔强……虽然纸月是个私生子，但是在孩子们的眼中，并不影响纸月的善与美。

蒋一轮是一位年轻、受校长青睐的老师，他在与白雀姑娘演出时出现了迷离的感情，白雀的父亲反对，虽然他们暗地里写信并让桑桑传达，但两人最终带着遗憾分开了。他们最终没能在一起。蒋一轮还因为得罪了戚家而离开了油麻地小学。蒋一轮后来和别人结婚了，而白雀离开油麻地去江南寻她母亲了。

秦大奶奶因为政府征用了她的住所，与油麻地小学乃至当地政府作着旷日持久的抗争。桑桑和其他孩子“奶奶——”的深情呼喊，唤醒了垂老的秦大奶奶坚硬顽固的心，使她奋不顾身地去解救落水的女孩；在油麻地小学师生的尊敬和爱戴

中，她自觉放弃了曾经倾注了自己和丈夫所有青春和心血的关于土地的梦想，搬出了草房子，在这之前，秦大奶奶是任凭你几条大汉将其放在门板上也抬不走的呀。最终心甘情愿融入了油麻地小学，并最终在救南瓜的过程中在艾地里永生。

厄运里出了一个不一样的孩子：杜小康。杜家非常有钱，他在油麻地像一个王者一样，功课好、人品好、家境好，男孩崇拜他，女孩喜欢他。但在一次事故中，杜家不仅一无所有，还欠了债。杜小康离开了学校，和桑桑说再见。杜小康离开学校后变了模样。但是他最终变得坚强而有毅力，他一个人去赶鸭子，一个人收获，一个人给父亲鼓励。他最终得到了五枚油亮的鸭蛋，那是他全部的财富。

细马是个很有主见的孩子，在一个陌生的世界里，他感觉到了被别人排挤，无法适应新的生活。他选择了逃避。但他又用笨拙的方式寻求同龄人的关注。细马不喜欢养父母，但是他后来毅然承担起了照顾养母的责任。

所有人的经历都有桑桑的参与，没想到，桑桑生病了，瘦得出奇，在药寮里度日。桑桑得了一种怪病，父亲桑乔不仅辞去工作，还带他到处寻医，几经周折，他战胜了病魔。

《草房子》里面的人物个性鲜明。读这本书能够让你完全融入到故事情节中，同主人公一起喜，一起悲。没看过的同学，赶紧行动起来吧。

读草房子心得篇六

《草房子》这本书是曹文轩的作品之一，讲的是油麻地各种奇闻趣事。

这本书的主人公是桑桑。他的爸爸是桑乔，也就是油麻地学校的校长。桑桑很善良，看到别人有难，都会伸手帮助。有

一次，他的同学纸月被一些大孩子欺负了，桑桑看到后，便挺身而出，和那些大孩子打了起来，终究因为寡不敌众，被狠揍了一顿。

在这本书中，我最喜欢的人物就是杜小康。他学习成绩优异，他家还是油麻地最富裕的人家，所以他每天都无忧无虑。不过，好景不长，他父亲坐的船翻了，他家所有的家产都被大水吞没了。由于没钱交学费，杜小康只好暂停了学业，但是没有暂停他学习的决心，他在帮父亲工作的业余时间，仍然努力自学，这一点是多么可贵啊！

他也非常坚强，在他去外地和父亲放鸭的时候，每天在野外的呆着，还要不停的工作。要是我换作他，早就崩溃了，可他就这么生活了一年。

在这本书中，我最喜欢的故事是《艾地》，这个故事讲的是秦大奶奶和油麻地之间发生的事。秦大奶奶和她的丈夫，用了一生的奋斗换取了一小块土地，可是好景不长，油麻地小学也看中了这块土地，他们之间的竞争就这么开始了。双方互不退步，情况十分尴尬。后来，由于双方理解了对方，秦大奶奶变成了油麻地小学密不可分的一份子。后来，秦大奶奶为了捞油麻地的一只南瓜而掉入水中，淹死了。

《草房子》这本书故事生动活泼，情节非常曲折，是一本不可不读的名著。

读草房子心得篇七

我读了《草房子》这本书，感触很深。

当我读到“红门(一)”中的一段：那一天，桑桑看见一直被人称为“桑桑影子”的阿怒，竟_颠_颠地跟在杜小康后面。这时，我心中不禁颤了一下。桑桑是校长的儿子，阿怒就老

拍他“马_”。现在，发现杜小康比桑桑更有利用价值，又一个劲的巴结杜小康。但是接下来，书中又写到杜小康的家败落了，接着下来无论是做游戏、还是在平时生活中，阿怒他们便不再讨好他，甚至还看不起他。像这种趋炎附势、“墙头草，两边倒”的人可信任吗？我们的生活之中，也有这样的例子：有一位局长，在退休之前，提拔了几个亲信，在局长没退休前，这些人像“哈巴狗”一样，整天围着他转；可退休后，这些人就像不认识他一样……我们可要擦亮双眼，遇到这些小人要“敬而远之”啊！

让人与人之间，多一点真诚，多一点坚强；少一点虚伪，少一点软弱吧！让“真诚”与“坚强”拉起手，为我们搭起一座爱的桥梁！

读草房子心得篇八

这个愉快的暑假，我读了《草房子》，心里深受感动。

主人公桑桑在油麻地小学经过了六年，在这六年中，他目睹到了很多事情，比如陆鹤老被桑桑捉弄，可是桑桑去道歉后，他再不捉弄陆鹤了；发了疯为纸月打报不平，治服了刘一水等人；发了疯为白雀姐姐送信，送给蒋一轮老师；学校他们后来把秦大奶奶当成贵客，结果为了油麻地小学的一个南瓜而身亡，之后也讲述了细马，杜小康以及主人公桑桑的故事。

读了这本书以后，我心里有着一阵阵感动。因为秦大奶奶当时不惜一切地去救南瓜，当时秦大奶奶耳朵也听不见，也听不见人的叫唤，身亡了。

还有桑桑那次把刘一水打得再也不敢欺负纸月的时候，我心里不尽佩服他，因为他知道同学有困难，就出手相助，打报不平。他身上有一种助人为乐的精神。

不过，杜雍和的做法很是让我费解，他为什么要往卖的东西掺水，无非就是想多挣钱，可是后来被朱一世揭穿了，杜雍和不就是想贪点小便宜，最后，“聪明反被聪明误”。不过，我也特别可怜杜小康，不能上学，只能偷书看。

《草房子》那些感动的事情，已经印在我的心里。

读草房子心得篇九

金色的草房子，苦苦的艾叶，清清的小河，一望无际稻田，这就是油麻地。那里生活着一群可爱的孩子。顽皮，聪明的桑桑，秃顶的陆鹤，坚强的杜小康以及文静的纸月……这些都出自曹文轩叔叔的《草房子》。

故事中最撼动人心的莫过于泰大奶奶，她是书中最顽固的人。在油麻地生活了几十年，房子在小学的西北角，是学校的一个污点，学校花费了十几年也没能将她赶出校园。在当地人的眼中，他是个可恶的老婆子，总在学校里搞破坏。然而在一个春季，她冒险救了落水的的乔乔。在油麻地人悉心照顾下，半个多月后才勉强下地。从此，她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主动离开校园，用拐杖赶走校园的鸭子……最后，她竟然为了学校的一个南瓜，不慎落而离开了我们。我不禁想：“是什么使她发生了如此巨大的变化？是什么让她为了区区一个南瓜不顾眼前白花花的河水？是爱！是油麻地人对她纯真的爱，也是她那颗感恩的心。

让我最敬佩的是书中的杜小康，他曾是油麻地最富有的人家，一夜之间，他家里变得一贫如洗。但一直生活在蜜罐里的他，在苦难面前表现的分外勇敢和坚强。杜小康与厄运相拼时悲怆与优雅告诉我们：一苦难来临时，我们不能逃避。而要满怀希望，微笑面对。

《草房子》魔力般吸引我，主人公悲，我也悲。主人公乐，

我也乐。它是一本永远值得我珍藏的书！

读草房子心得篇十

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供大家参考。

小说的故事发生在油麻地，故事中通过对主人公男孩桑桑刻骨铭心而又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地描写，讲述了五个孩子，桑桑、秃鹤、杜小康、细马、纸月和油麻地的老师蒋一轮。下面小编给大家带来著作草房子读书心得体会，希望能帮助到大家！

著作草房子读书心得体会1

今天，我读了《草房子》这本书，故事中的温幼菊老师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她为身患不治之症的桑桑点亮了对生活的热爱，就像一只燃烧着对生活、生命热爱之光的蜡烛，它的火光点亮了一只几乎熄灭了的蜡烛，这便是在传递着“为别人点亮对生活的热爱”的精神。

这些故事给了我很大的启发，试想一下，假如你的一个朋友也失去了对生活的热爱，你会怎么做？我们是否也可以为别人点亮对生活的热爱呢？不需要花太多的精力，太多的财物，太多的时间，只要把自己的对生活、生命的热爱之光分给别人一点，我们的圈子就会越来越大，热爱生活与生命的人也会越来越多。有一天，你会突然发现，原来自己当初只在那个小小的黑暗世界里埋怨、悲伤、痛苦，却没有发现外面的这个世界是多么美好！

往往当我们失去对生活、生命的热爱的时候，我们会抱怨命运的不公平或是沉浸在自己漫无边际的悲伤与痛苦之中，却没有想过要为自己，为别人，为值得努力奋斗的目标活下去。正因为如此，像温幼菊老师那样的愿意把自己对生活和生命

的热爱之光分给别人一点的热心的人出现了，他们在传递着“为别人点亮对生活的热爱”的精神。我们也应该加入到这个行列当中来，为身边的人燃起一颗炙热的爱心！

著作草房子读书心得体会2

《草房子》这本书已经伴随着我将近一个月了，其中散发着的纯真的气息深深打动了我。桑桑与纸月之间纯洁的友谊，杜小康面对家庭变故的从容与优雅、细马对邱二妈的关切之情，无不让我印象深刻。《草房子》以桑桑的童年故事为主线，讲述了一个个打动人心的故事。书中的字里行间都散发着一一种让人为之触动的美感。

掩卷而思，桑桑在自己生病时，还不放弃生活的希望，活下去的勇气，背上纸月送给他的书包坚持上学。这种精神，便是在困难面前毫不惧怕，不放弃希望，有着坚持走下去的勇气。

有许多人，会在遇到困难的时候就原地停留或是先后退。他们感到害怕，脚步慢慢向后移动，然后就放弃走下去的希望，失去了勇气。但是，想想霍金，你的这点痛，算什么！

斯蒂芬·威廉·霍金，一位伟大的科学家，却在21岁时患上了被誉为“世界五大绝症”之一的卢伽雷氏症(渐冻人症)。他无法说话，只能靠语音合成器来与他人对话。他全身只有三根手指可以活动，他无法写字、看书，只能靠一种叫“翻书器”来完成这个在我们看来极为简单的翻书的动作。但是，他在这种境遇中依然能微笑着面对生活，依然能怀着“不放弃”的勇气继续完成他的学术梦想！

坚持，永不放弃，像“药寮”中的桑桑一样。

世上没有绝望的处境，只有对处境绝望的人。

著作草房子读书心得体会3

屋外很冷，淅淅沥沥下着小雨，我看完了女儿的一本书《草房子》，顿时脑海中思绪万千，一股股暖流从身体流出，仿佛我也置身于小说的故事情节中，回到了我的童年生活。

《草房子》一书主要写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终生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六年中他亲眼目睹或参与了一连串看似平常但又催人泪下，撼动人心的故事、孩子们之间毫无瑕疵的纯情、不幸少年与厄运相拼的悲怆与优雅、残疾男孩对尊严的执著坚守、垂暮老人在最后一瞬所闪耀的人格光影、在死亡体验中对生命深切而优美的领悟、大人们之间扑朔迷离又充满诗情画意的情感的纠葛，桑桑所经历的这一切是他人生的启蒙教育。

书中写道男孩杜小康由于家庭因素，父亲的生意失败而由一个人都羡慕的富家子弟败落成没钱上学，甚至无法生存下去的穷苦孩子。但懂事的杜小康还是不愿放弃学业，偷了同学的书，自己在劳动之余自学。他随父亲在芦苇荡放鸭子，再苦再累、再无助孤独、再恐惧害怕他都咬紧牙关挺过来，他知道年迈的父亲需要他来照顾，他们要相依为命地活下来。把鸭子养好，换了钱，能去上学，父亲能过上好生活，这个信念一直支持着他，日日月月地坚持下来。

最后用一段歌词结束我的读后感：“我们在爱心中孕育生长，再把爱的芬芳散播到四方，我们在爱心中纵横歌唱，再把爱的幸福带进每个人的心里，让爱的芬芳永远伴随着我们……”

著作草房子读书心得体会4

最近读完了曹文轩先生写的《草房子》，感慨颇深。《草房子》中描写了油麻地里的人和事。通过油麻地里发生的种种事件，不同性格的人，突出典型，描绘出当时的社会风貌。文章由一篇一篇章节构成，像是电影的故事情节，每个情节

都为我们介绍了一个人的事迹。我最喜欢的是其中的两个角色——秃鹤以及秦大奶奶。

秃鹤是这本书的开篇章节，给我印象最深，读完这篇，我就爱上了这个孩子。他是油麻地的“笑草”捣蛋鬼，不受老师和同学欢迎，再加上一颗光秃秃的脑袋，让他在人们心目中的地位很低。秃鹤在书中的形象是有明显变化的，对于孩子们的嘲笑。他由一开始欣欣接受，到后来的抵触，封闭，整天带着“白帽子”掩饰自己的缺点，到了最后，他变得无所谓，坚持自我，让我十分钦佩他。他的自尊自信，以及仿来的化缺点为优势，成功演绎《屠桥》中大长官的角色，无不处处体现出他渴望展现自我，让自己为人所关注。记忆犹新的是，他演出结束后到河边大声呐喊和哭泣，让我体会到一个内心孤僻的孩子重新找回自己存在感的喜悦。

秦大奶奶的形象也是随时间推移而变化的，前期他由于土地问题和油麻地的人们相处十分不融洽，经常去学校捣乱，添麻烦。她将鸡鸭赶进教室，场面诙谐可笑，活脱脱一个固执不通情达理的老太太，以及到最后，她渐渐感受到心与心交集的温暖时，化作了油麻地的守护者，慈爱地看护着油麻地小学以及孩子们。纵观全文，她态度的转变是于情于理的。刚开始，死了丈夫的老太太孤苦无依，油麻地是丈夫留下的念想。她只是想一个人独自收藏，但随着油麻地小学的建立，她“独占”愿望就破灭了，成了一个“坏老太”。但在书中不难发现，她虽然不通情达理，但内心还是善良的，她能静静地与桑桑交换心事，舍命救椿水的孩子，都让我十分喜欢她，很想认识认识这么一位可爱的奶奶。最终她死于溺水，这也是她热爱油麻的一草一木的表现。

著作草房子读书心得体会5

曹文轩是我国当代作家，精擅儿童文学，任作家协会副主席。北京大学现代文学博士，文学教研室主任，儿童文学学会委员，中国作家学院客教授，是中国写作的积极倡捐者，获过国际安徒生奖，青少年文学奖等。最近我看了一本曹文轩的名作

《草房子》。

《草房子》这本书，描写了主人公男孩桑桑的六年小学生活。六年内他和他的朋友们经历了许多看似寻常，但又令人车催泪而下，撼动人心的故事。让他们获得了刻骨铭心，终生难忘的启蒙。在这部长篇纯美小说中，我最喜欢的是杜小康。

杜小康是杜雍的儿子，他家是油麻地首富，家底最厚实，房子也是油麻地最结实的一栋。说道我为什么喜欢他呢、并不是因为他家最有钱，而是因为一，虽然他家有錢，但他不骄傲，更不会以自己家的权势仗势欺人；二是因为他的学习成绩很好，除了好学生纸月能跟他比以外，谁都比不了。所以班长也一直是他当，也正是因为这两点我敬佩他，喜欢他。虽然最后他倾家荡产，但他也没放弃。

我喜欢《草房子》这本书，因为这部作品格调高雅，由始至终充满美感。这本书让我懂得了要珍惜友谊，珍惜青春，珍惜时间。

；